市人社局关于组织申报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

天津集训基地的通知

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院校，有关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三届职业技能大赛（以下简称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将于2025年在河南郑州举办，为备战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做好选手集训工作，市人社局决定组织申报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天津集训基地（以下简称集训基地）。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原则

按照质量优先、均衡发展、公平公正的原则，组织开展集训基地遴选工作。在确保我市取得优异成绩的同时，结合不同院校（含普通高校、职业院校、技工院校，下同）和行业（企业）情况，统筹合理布局，科学均衡发展。

二、申报范围

（一）世赛选拔项目（共62项）

1．运输与物流（7项）：飞机维修、车身修理、汽车技术、汽车喷漆、重型车辆维修、货运代理、轨道车辆技术。

2．结构与建筑技术（13项）：砌筑、家具制作、木工、混凝土建筑、电气装置、精细木工、园艺、油漆与装饰、抹灰与隔墙系统、管道与制暖、制冷与空调、瓷砖贴面、建筑信息建模。

3．制造与工程技术（20项）：数控铣、数控车、建筑金属构造、电子技术、工业控制、工业机械、制造团队挑战赛、CAD机械设计、机电一体化、移动机器人、原型制作、焊接、水处理技术、化学实验室技术、增材制造、工业设计技术、工业4.0、光电技术、可再生能源、机器人系统集成。

4．信息与通信技术（8项）：信息网络布线、网络系统管理、商务软件解决方案、印刷媒体技术、网站设计与开发、云计算、网络安全、移动应用开发。

5．创意艺术与时尚（6项）：时装技术、花艺、平面设计技术、珠宝加工、商品展示技术、3D数字游戏艺术。

6．社会及个人服务（8项）：烘焙、美容、糖艺/西点制作、烹饪（西餐）、美发、健康和社会照护、餐厅服务、酒店接待。

（二）国赛精选项目（共41项）

数控车、数控铣、电工、装配钳工、焊接、电子技术、CAD机械设计、汽车维修、新能源汽车智能化技术、木工、砌筑、网络系统管理、信息网络布线、机器人焊接技术、网络安全、智能制造工程技术、集成电路工程技术、人工智能工程技术、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互联网营销、供应链管理、人工智能训练、物联网安装调试、工业机器人系统操作与运维、无人机装调检修、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增材制造设备操作、数字孪生技术应用、模具工（智能制造加工技术方向）、机电设备维修工（智能制造生产运维方向）、服务机器人应用技术员（机器人智能服务）、电力系统运营与维护、无损检测技术、珠宝加工、餐厅服务、烹饪（中餐）、烘焙、茶艺、社会体育指导（健身）、健康照护、家政服务（整理收纳）。

三、遴选条件

（一）所属委办局或行业（集团公司）主管部门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并确保提供保障政策和财力、物力等支持。

（二）具备满足集训工作任务要求的训练场地、设施设备和工具耗材。

（三）具备专职竞赛集训管理机构，配备基地负责人和专职联络员。

（四）具有提供集训技术支持的工作团队（集训现场管理、设备维护、工量具耗材支持、财务保障等）。

（五）具有突发情况应急处置能力和健全的后勤服务保障制度，能够为集训工作团队提供较好的生活场所和服务保障。

（六）具有技能竞赛管理经验，能公平公正公开组织集训工作，并具备良好的技术交流条件。

（七）能够与全国技能大赛官方合作伙伴等保持积极联系，获得相关技术信息。

培育的参赛选手在历届全国技能大赛中获得奖牌的优先。

四、工作程序

（一）有申报意愿的企业、院校和培训机构等，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天津集训基地申报表》（见附件），向市就业服务中心申报。

（二）市就业服务中心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经综合考评后，报市人社局。

（三）市人社局组织专家对集训基地申报单位进行评审，择优确定集训基地并公布。

五、工作要求

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于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前，将《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天津集训基地申报表》和相关佐证材料报送市就业服务中心。相关材料要真实、准确，如发现虚假申报的，将取消其申报资格。

市人社局将按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组委会最终公布的竞赛项目对集训基地进行调整。

联 系 人：市就业服务中心　王媛、曾永

联系电话：24736501、24793828

电子邮箱：jy-user064@tj.gov.cn

附件：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天津集训基地申报表

 2024年6月12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第三届全国技能大赛天津集训基地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单位性质 |  |
| 申报项目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职 务 |  |
| 通讯地址 |  | 电子邮箱 |  |
| 传真号码 |  | 邮政编码 |  |
| 训练场地 | 有□ 无□ | 面　积 |  |
| 生活场所 | 有□ 无□ | 面　积 |  |
|  | 姓　名 | 年龄 | 职务（职称） | 竞赛经历 | 备注（自有、外聘） |
| 基地负责人 |  |  |  |  |  |
| 专职联络员 |  |  |  |  |  |
| 现场负责人 |  |  |  |  |  |
| 工作人员 |  |  |  |  |  |
| 设施设备及场地情况 |  |
| 提供服务保障基本情况（衣、食、住、行等） |  |
| 单位意见 |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主管单位意见 |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填表说明

一、申报各项目集训基地应认真、如实、准确填写本表，同一单位申报多个项目集训基地的，应填写对应数量本表。

二、本表需要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申报表纸质版应本着节俭原则，不过度装帧、装订和修饰，内容清晰、准确，加盖公章后报至市就业服务中心。

三、“单位性质”分为：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外资企业、合资企业、私营企业（民营企业）、事业单位（学校）。

四、“基本情况”涉及内容按照遴选条件进行填写，原则上不超过1000字。如提交图像材料，可作为附件一并提交。